

檔 號：STA0502
保存年限：5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承辦人：陳冠翰
電話：77365179
電子信箱：s981271007@mail.yda.gov.tw

第 層 決 行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4日

學務處 楊琇婷
課外活動組 約用助理
104.3.21

學務處 侯東成
秘書
104.3.31

發文字號：臺教青署參字第10422603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副教授兼學務處 蕭婉鎔
課外活動組組長
104.3.31

教授兼 吳明烈
學生事務長
104.3.31

代為
決行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2260305A00_ATTCH1.doc、2260305A00_ATTCH2.doc、
2260305A00_ATTCH5.docx，共3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「服務傳愛 青年志工e起來」活動計畫及抽獎活動簡章各1份，惠請鼓勵青年朋友及同學踴躍參加，並協助廣為宣傳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慶祝青年節及響應全球青年服務日（4月17日至19日），本署規劃辦理青年志工系列活動，藉由志願服務活動及上傳指定圖案照片，激發青年的熱情與創意，同時將志願服務的精神散播出去，以鼓勵及吸引更多青年參與志願服務活動。
- 二、活動內容簡要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期間：104年3月26日(星期四)至4月19日(星期日)。
 - (二)參加資格：具有臉書帳號並認同志願服務精神者。
 - (三)照片上傳方式：於活動期間內，凡參與各項志願服務活動或認同志願服務精神者，皆可拍攝照片上傳至本署粉絲專頁，並貼文說明時間、地點、服務對象、內容或想法等。
 - (四)照片格式：需含指定圖案「愛心」(如附圖)之照片，或含「愛」與「攜手」意象圖案之照片。圖案之表現方式及題材由參加者發揮創意，自行設計。

學生事務處



104年3月25日 暨收文總字第 040003524 號



1/5

(五)獎品：SONY行動電源(10,000mah)10個、讀島嶼—發現青春的48個寶藏20本、壯遊—30個感動青春的島嶼地圖20本、志工T恤100件及壯遊背包+毛巾50份。

三、其他事項請上本署粉絲專頁查詢。(網址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ydagov>)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院校、全國各高中、104年教育部青年署16家志工中心

副本：本署公共參與組

104/03/24
16:08:07

裝

訂

線



44949



2/5

「服務傳愛 青年志工 e 起來」抽獎活動簡章

壹、活動日期

自 104 年 3 月 26 日起至 4 月 19 日 24 時

貳、參加資格

凡具有臉書帳號，並認同志願服務精神者，皆可參加。

參、活動說明

於活動期間至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」臉書粉絲團「按讚」後，上傳照片，並貼文說明時間、地點、服務對象、內容或想法等，即可參加抽獎。(網址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ydagov>)

肆、照片格式：

- 一、需含指定圖案(如附圖)之照片，或含「愛」與「攜手」意象圖案之照片，圖案之表現方式及題材由青年發揮創意，自行設計。
- 二、照片內容如有違反善良風俗，主辦單位保有刪除之權利。

肆、贈獎規劃

一、獎品內容：

- (一) SONY 行動電源(10,000mah)10 個。
- (二) 讀島嶼—發現青春的 48 個寶藏 20 本。
- (三) 壯遊—30 個感動青春的島嶼地圖 20 本。
- (四) 志工 T 恤 100 件。
- (五) 壯遊背包+毛巾 50 份。

二、抽獎方式：

- (一) 104 年 4 月 20 日由主辦單位從符合資格者中，依上述獎項順序隨機抽出各獎項正取名單及備取名單。
- (二) 各獎項的正取，不得重複(備取不限)。
- (三) 備取名單 200 名，不分獎項，依序遞補。

三、公布幸運得主：



104年4月21日於粉絲頁公布幸運得主，並分別通知得獎者，若於5日內未收到得獎者回覆提供郵寄獎品之基本資料，視同得獎者自動放棄權利，由備取名單遞補。

四、領獎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所有獎項將由主辦單位確認得獎者資料無誤後，統一寄送，得獎者不得要求更換獎項或折換現金。
- (二)獎品寄送僅限臺、澎、金、馬地區，主辦單位不處理郵寄獎項至其他地區之事宜。
- (三)得獎者需保證領獎時所填寫之資料均為個人確實資料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，將取消其得獎資格。且如有導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時，應付一切民、刑事責任。
- (四)本活動獎項以公布於粉絲頁的資料為準，如因故無法提供原獎項者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。

伍、其他

- 一、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而使參加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。
- 二、本活動並非由 Facebook 贊助、支持或管理，與 Facebook 亦無關係，參與者需同意完全放棄對 Facebook 的責任追究權利。
- 三、如本活動因遇不可抗拒之因素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
- 四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之。

指定圖案：

